

# 电动车上牌要先装防盗设备?

## 两县公安部门和企业合作 要求车主安装 永修县已废除相关文件 于都县回复避重就轻



本报记者 董梦宁  
邮箱: 1317737603@qq.com  
电话: 0791-36849791  
新浪微博: 董梦宁

去年12月下旬至1月初,九江永修县和赣州市于都县的多名电动车车主反映,一年多来,这两个县的公安部门要求车主安装企业提供的防盗产品,才发放相关备案登记牌。每辆车安装防盗设备的费用为150元至220元不等。对此,车主们表示,此举是否有悖省政府178号令《江西省非机动车管理办法》(简称178号令)等相关法规条文规定?

### 车主称上牌要先装防盗器

去年12月27日上午,记者前往永修县,发现该县公安局老办公楼大院已腾给一家企业,设为电动车防盗设备安装及服务专用场地。

王先生向记者介绍,他的电动车是省工信委最新公布的电动车上牌备案目录中的达标车。未料到当地公安交警部门不受理非机动车登记上牌服务,他不得不花150元安装了交警部门推荐的防盗装置,才获得“备案登记”资格。令他不解的是,他一名在南昌工作的朋友,也买了和他同品牌、型号的电动车,却在南昌公安交警部门免费办理了上牌手续。

面对记者采访,永修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相关负责人出示了一份《关于印发<永修县“平安社区(村)”创建暨电动自行车、摩托车智能防盗备案登记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简称《通知》)红

头文件,并解释,“防盗备案登记”是县综治委针对“两车”组织开展的一项重点工作,以提供防盗产品和服务企业实施为主,公安部门只是参与宣传、引导及现场维护秩序,并未强制车主安装防盗设备。

记者注意到,这份《通知》由永修县综治委于2018年1月8日下发,文件内容显示,该县“两车”智能防盗系统采用“企业投资+政府实施”的形式推广,县公安局系具体实施单位,其中各交警中队、派出所要安排警力在集市、超市、小区等人员密集场所进行“两车”防盗宣传和备案登记,并协助企业人员在集中安装点进行芯片安装;指挥中心负责智能防盗备案登记系统的软硬件安装、调试、检测及相关操作培训工作;督察大队定期组织开展“两车”智能防盗备案管理记工作专项督察。该红头文件中认定的企业仅为上海一家科技公司。

而于都县也存在着类似问题。记者上网查询,于都县公安局等官方平台公开宣传,早在2017年11月,县公安局就与浙江一家科技公司合作,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物联网电动车、摩托车防盗追踪系统”建设,有效防范“两车”盗窃案件。实施中,该县公安局还联合企业在该县范围内发放了《于都县公安局关于开展电动车、摩托车防盗备案登记工作的通告》(简称《通告》),广泛宣传“防盗系统”。

该《通告》明确了车主办理事项及安装防盗设备收费标准等内容,并特别说明:车主办理备案登记时,所提供的购车发票等材料经公安机关查验核实之后,再予以安装防盗装置及发放普通摩托车、轻便摩托车和电动车防盗备案登记牌。《通告》全文中并未注明应本着车主自愿原则等相关内容。

### 永修及时废除相关文件

采访中,永修、于都两县公安局相关部门负责人向记者申明,两县针对“两车”开展的“防盗备案登记”工作中,所发放的“防盗备案登记牌”系企业自行设计安装的识别牌,仅起防盗备案作用,并非交警核发的非机动车号牌或超标电动车通行标志。他们表示,两县公安机关均未参与企业任何经营,公安机关仅担负监督职责,利用企业提供的大数据进行技术性应用,为案件侦办和寻找被盗车辆提供技术支持。

就公安交警部门是否拒绝受理达标电动车依法登记上牌等相关疑问,永修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及车管所主要负责人均表示,受相关因素影响,近几年交警部门中断了电动车登记上牌。

1月3日,永修县政法委书记兼综治委主任张义红向记者表示,县综治委经与县法制办对去年1月8日下发的《通知》进行研究,认定该文件内容确实存在诸多不妥,涉嫌违反公安机关规范执法等相关规定。就此,该县综治委有错必纠,一周前已正式废除该文件,并叫停当前开展的“防盗备案登记”工作。

另据了解,九江市的浔阳区、庐山区、瑞昌市、修水县等多个县(市、区)均受理达标电动车上牌。目前,九江市公安局、永修县政法委已责成永修县公安局须严格遵照178号令等相关法规条文,为群众受理达标电动车登记上牌。

1月8日,记者了解到,永修县已开始受理达标电动车免费登记上牌。

### 于都与“独家”企业合作

于都县某品牌电动车销售商告诉记者,该县有110余万人口。据保守估计,全县电动车及摩托车拥有量不少于20万辆。如果按每辆车安装防盗设备

最低标准150元计算,该县仅电动车、摩托车防盗产品市场逾3000万元。

面对于都庞大的“两车”防盗产品市场运作问题,记者1月7日向该县公安局提出疑问,县公安局仅选择浙江一家企业合作建“物联网电动车防盗追踪系统”,是否涉嫌指定合作?

1月8日,于都县公安局通过书面函回记者。函件称,该县自2017年8月启动“物联网电动车防盗追踪系统”建设工作以来,仅浙江一家企业介入,截至目前,无第二家公司前来洽谈。若有其他符合条件的公司前来开展业务,县公安局也将本着公平、公正、开放的原则予以配合。

就车主关心的达标电动车是否要先花钱安装公安部门合作企业提供的防盗设备后,才可登记上牌等核心问题,于都县公安局政工科均未做具体解答,仅回记者,于都针对超标电动车办理临时通行标志是不收取费用的。

据了解,2010年5月1日起,我省正式施行的省政府178号令《江西省非机动车管理办法》明确规定,电动自行车及其他非机动车经县(市、区)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申请非机动车登记的,应当自购车之日起30日内向非机动车所有人住所地的县(市、区)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交验车辆,并提交非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购车发票等非机动车来历证明及相关资料;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予以登记,并当场发给非机动车号牌和登记证,对不予登记的,应当向申请人书面说明理由。

截至1月9日下午记者发稿时,于都县公安局就和企业合作协议内容及相关问题仍保持沉默。本报就此保持关注。



第 325 期

## 私人库房地面被挖铺设水管

### 南昌县南新乡政府:将更改设计

徐先生在南昌县南新乡爱民村购买了一处库房,近日,他发现库房地面被人擅自挖出了一道深沟,铺设自来水管。

1月7日下午,记者来到南新乡爱民村。徐先生的库房是2008年购买的,当时是蒋埠粮站一处废弃房屋。记者看到,库房的空地上被挖出一道长约60米,宽约1米,深约1.5米的沟,沟里铺设了一条自来水管。

“开挖之前,没有人跟我沟通,更没有征得我的同意,我也不知道是谁在挖。我的库房是每年用来晾晒、堆放稻谷的,在地下铺设水管,以后如果发生水管破损,

淹了稻谷怎么办?而且,地下有水管,也会影响我以后在这重新建房。”徐先生指着深沟,一脸无奈。

记者来到南新乡政府,将情况向副乡长孙若谷进行了反映。孙若谷告诉记者,这是南新乡黄渡自来水厂的自来水改造项目,由于徐先生的库房没有围墙,施工人员可能不清楚开挖地点属于私人地带。

随后,孙若谷和乡政府有关负责人来到爱民村,进行实地查看,协调此事,要求施工方与业主取得联系,说明情况,并请设计单位把自来水管的路线进行更改,不要经过徐先生的库房。

(本报记者 曹诚平)

## 为诚信 保洁老人替子还债

将5000元交到承办案件的林法官手上,被执行人吕某飞的父亲舒了一口气。他说,虽然生活困难,但知道欠债还钱天经地义,不能丢了“信义”这两个字。

近日,广丰区人民法院顺利执结了一起民间借贷案件。2016年2月,广丰区沙田镇村民吕某飞向同乡吴某林借款5000元,一直未还。2018年3月,吴某林将吕某飞诉至法院。判决后,吕某飞无力履行判决。承办该案的林法官经

过多方努力,找到了吕某飞的父亲,吕父正在马路上做着保洁工作。得知林法官的来意后,吕父说:“儿子欠了别人钱不还,是父亲的失职。”他说,一定把钱凑足。

3天后,吕父打电话给林法官,就有了文章开头的那一幕。码得整整齐齐的5000元,是吕父这几天想尽法子凑出来的。“跟乡里邻居借的钱,我再慢慢还。一定不会让别人吃亏的!”

(本报记者 刘斐 实习生钟艺璇)

# 人才生活补贴如何办理? 网上可以申请?

本报记者 余红举

去年人才新政发布,毕业落户且在南昌工作一年多的唐妍(化名)与同学们高兴了一阵子,其中有一项政策与他们息息相关——按照硕士标准,每月有1000元生活补贴。1月7日,唐妍却向记者反映,自己询问了多个部门,都不知去哪申请这笔补贴。

唐妍所指的政策,是去年5月2日南昌市政府的《关于实施“天下英雄城聚天下英才”行动计划的意见》,其中一条就是对新引进落户且在南昌的全日制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本科毕业生和技工院校预备技师,每人每月分别发放1500元、1000元、500元的生活补贴,为期3年。

政策发布后,唐妍多次找到自己工作的企业负责人咨询,也到职能部门咨询过,得到的答复是“不清楚政策”。而与其他公司员工聊天后,唐妍发现,他们与自己一样不知怎么申请生活补贴。

1月7日上午,南昌市委组织部人才处相关人士表示,他们只负责发布引进人才的总则,具体细则由各成员单位自主制定。

经过一番细致询问,记者才知道,人才生活补贴由南昌市人民政府开发交流服务中心负责。“审批权在各个开发区、县区,最后我们通过南昌人才‘港、网、窗’一体化服务平台统一管理。”该中心相关人士表示,目前有900多人注册待审批。只要在南昌落户工作满一年(以缴纳社保时间为准),可以通

过南昌人才“港、网、窗”一体化服务平台网上申请。一年一申报,审批通过后,我们会一一兑现申报人的生活补贴。

该名相关人士表示,申请比较方便简单。平台能够自动认定人才信息,因为平台实现了人社与网信、公安、市场监管、税务、银行、教育、卫健、财政等10个单位的数据互通共享,自动匹配信息,通过交叉验证,在网上就可以获取学历认证、户籍证明、工商认证等信息,如果申报人提供了假信息,是无法通过平台审核的。

据介绍,南昌人才“港、网、窗”一体化服务平台去年9月25日上线,其宣称可实现包括青年人才、技能人才,以及南昌市设定的A、B、C、D类高层次人才和企业的申

报,一站式受理、一站式办结、一站式答复,让人才少跑路、不跑路。不过,1月7日晚,记者通过南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官网链接的南昌人才“港、网、窗”一体化服务平台,始终无法打开网页,通过百度搜索,则出现“该页面因站点更换网址或服务不稳定等原因可能无法正常访问。”

1月8日,南昌市人才开发交流服务中心服务科相关人士称,他们也知道南昌人才“港、网、窗”一体化服务平台页面无法打开的问题,可能是出现了技术故障,目前已经通知技术人员加急处理。她说:“至于何时能处理好,无法确定。”

截至1月9日记者发稿时,该平台仍处于无法登录状态。

# 拆迁已签字 补偿单价却算错了

## 差额达二十多万元 抚州东乡区房管局希望能协商解决



本报记者 怀承峰  
邮箱: 404256486@qq.com  
电话: 13607089528

“我们是拆迁户,去年8月与抚州市东乡区房产管理局签订了房屋拆迁补偿协议,但是迟迟没有收到补偿款。”近日,有读者反映,称因抚州市东乡区房产管理局违约,没有及时给拆迁户发放补偿款。

### 签了协议但补偿款没发

采访中,记者了解到,根据抚州市东乡区2018年度城市棚户区改造工作计划,该区实施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有2个,涉及拆迁户2100户,总改造面积

26.6万平方米,具体为:东乡区南门社区、青井片区1800余户,征迁面积23万平方米;老城区(一期)片区300户,征迁面积3.6万平方米。拆迁户可以选择货币补偿或产权置换。

“根据东乡区实施的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我家的房子正好属于拆迁的对象,我选择了货币补偿,2018年8月24日与东乡区房产管理局签订了补偿协议,根据合约,在双方签订拆迁补偿协议后的15个工作日内拨付50万221元,但至今我也未收到这笔钱。”拆迁户徐晓兰介绍,东乡区房产管理局没有履行拆迁协议,导致拆迁补偿款没有发放到位。

### 房子评估价出了错

“徐晓兰的拆迁补偿款确实没有发放,主要原因是在对其房子评估的过程中出了差错。”东乡区房产管理局副局长孙玉芳告诉记者,在与拆迁户签订了协议的第二天,局里发现房子的评估价格出了错。把徐晓兰家位于支路上的“住改非”房屋评估成了主路的价格,因此,东乡区房产管理局立即停止拨付补偿款,并告知了徐晓兰。

不过,徐晓兰并不接受东乡区房产管理局的“纠错”,认为既然签订了协议,就要履行。

孙玉芳告诉记者,正因为徐晓兰一家牵涉东乡区三眼井整条道路拆迁户的补偿标准,由于徐晓兰一家房屋评估价出错,导致这条街的拆迁进度没有达到预期。

那么,支路的“住改非”房屋评估价和主路的评估价,两者之间究竟有多大差额呢?

记者了解到,如果是街道主路的房子,评估单价为:19957元/㎡,而街道支路的评估单价为:10445元/㎡。以徐晓兰家20.52平方米的房子为例,算上搬迁奖励与停产停业补助,主路和支路评估价格相差25万3743元。

“这意味着我们不‘纠错’,就要多支付徐晓兰20多万元。”孙玉芳告诉记者,评估工作有错就要“纠”。

### 正在沟通希望能达成一致

孙玉芳表示,她希望双方能坐下来沟通协调,把旧城改造项目顺利推进下去。“我们对徐晓兰及其丈夫万华平做了很多解释工作,特别是评估公司的工

作人员还多次上门致歉,我们愿意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后发放拆迁补偿款。”

孙玉芳告诉记者,拆迁户万华平、徐晓兰夫妻也曾到东乡区城市棚户区改造指挥部协商此事。目前,东乡区城市棚户区改造指挥部、东乡区房产管理局还在与徐晓兰及其丈夫万华平进行沟通,尽早解决这一问题,使一度停滞的东乡区三眼井道路的旧城改造能顺利推进。

### 名词解释

“住改非”房屋,是指国有或集体所有的土地上的房屋,其所有权证上载明的用途为住宅,但实际上利用其沿街的位置优势改做经营,且依法取得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经营手续,并有纳税的记录。

### 问题反馈

#### 按人收取农村卫生费合理吗?

网友“卫生费”:我们是宜春市袁州区天台镇岩演村的村民。今年起,村委会要向村民每人每年收取15元卫生费。如此收取农村卫生费合法合理吗?是否有文件依据?

村民参与”的原则,出台了有关全镇农村卫生收费指导性意见,即常住村每人每年最多按15元标准缴费,有条件的村可减少标准,孤寡老人和困难人口则予以减免。所收取的卫生费主要用于环卫工人工资以及垃圾桶、转运车、垃圾集中点更新维修等费用支出。不过,这些开支中的大部分费用仍要镇、村两级筹资解决。

(本报记者 董梦宁整理)

#### 抚八线抚州至乐安段交通令人忧

网友“草发”:抚八线是一条起于文昌大道与抚城公路交界处,途经临川、崇仁、乐安三县(区)14个乡镇,止于乐安县与永丰县交界处的乐安至乐安段。但抚州至乐安段的道路比较狭窄,且路面行驶的大型后八轮或超载货车较多。我们每次驾驶小车走这段路,都胆战心惊,唯恐发生交通事故。

线相关大队在抚八线上错时开展动态巡逻和定点检查勤务,严查挂车等重点车辆交通违法行为。同时我们还在沿线设立了“林源治超站”等治超站点,严查超限超载违法行为。从去年11月起,抚州又开展了全市国道、省道交通秩序集中整治行动,抚八线系整治的重点道路。去年抚八线上查处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达24万余起。我们将持续把抚八线作为整治重点,持续开展交通秩序整治行动,严管路面通行秩序,严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

(本报记者 董梦宁整理)